

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

You need to persevere so that when you have done the will of God,  
you will receive what he has promised.



1

文／楊志豪 圖／尚仁

# 眼看實係為難 ——神真的不出手嗎？

憑著信心，等候神的安排和處置，才能使我們在世上的日子  
有一顆平穩安靜的心，才能有力量面對一切困難與挑戰。



**人生在世**，除了會遇上很多苦難之外，更會碰上不少不公義的事情，雖然聖經上常常勉勵神的選民要秉公行義，才能得蒙神的賜福，得享長壽（詩三四12），然而在現實的生活中，我們卻發現不少惡人活得比義人風光，健康、財富樣樣有！反而看到不少義人在受苦難，面對考驗！於是很多信徒便對主失去了信心，心裡十分的不平衡。然而，神真的不理嗎？在詩篇七十三篇裡，我們看到詩人曾說：「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，眼看實係為難！」（詩七三16）。到底生活中遇見不公不義的事情要如何理解呢？是要等神出手？還是自己出手？

## 一、不出一口氣，我氣不順！

至於我，我的腳幾乎失閃；我的腳險些滑跌。

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就心懷不平。

他們死的時候沒有疼痛；他們的力氣卻也壯實。

他們不像別人受苦，也不像別人遭災。

所以，驕傲如鏈子戴在他們的項上；強暴像衣遮住他們的身體（詩七三2-6）。

沒錯！有時候看見惡人霸凌，富人欺負窮人，有背景有權勢之人欺負弱勢者，難免內心氣憤、熱血沸騰，甚至心裡想：「神如果不出手，那麼，讓我們來出手吧！」「如果不出那一口氣，我是受不了的！」這個時候，我們最需要的，並非出氣，而是要冷靜：「我親愛的弟兄們，這是你們所知道的。但你們各人要快地聽，慢慢地說，慢慢地動怒，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」（雅一19-20）。

這世界之所以有不公義的事，乃是因為人犯了罪，罪便進入了世界，從此罪影響著每一個人，心中總是充滿了自私、暴力、貪婪等惡念，並產生不義的行為去影響別人。然而：「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」（約壹三8）。對付不公義的方法，就是要將神的兒子——耶穌顯現出來，這就是十字架的道理；主耶穌在世上面對很多不公義的事情，然而，主並沒有用「出氣」的方法抗爭，也沒有用暴力或人為的方法去解決，反而是以祂捨己的愛去化解仇恨，用溫柔謙卑的心去接近那些反對祂的人，用愛與饒恕來化解衝突，把全世界的罪人帶到天父面前，讓他們成為神的兒女。十字架奇妙的愛，便教導我們「神的義」，和如何面對不公平的待遇。這是從神來的奇妙智慧。

主耶穌內心受了很多傷痛和委屈，但是祂從不以「出氣」來作為處理事情的出發點。在主耶穌被殺的那一個晚上，羅馬兵丁來捉拿耶穌，西門彼得想要用自己的方法阻止，或為主耶穌「出氣」，然而主耶穌卻阻止，並對他說：「收刀入鞘吧，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呢？」（約十八11）。可見主耶穌不要我們以衝動和血氣解決問題；因為人的怒氣無法成就神的義（神的旨意）。如果神的旨意是要耶穌喝苦杯，那彼得的「出氣」和衝動只是在阻擋神的工作，但是彼得那時候缺少智慧，心中也不冷靜，所以無法明白。

## 二、惡人福報，義人受苦？

他們的眼睛因體胖而凸出；他們所得的，過於心裡所想的。

他們譏笑人，憑惡意說欺壓人的話；他們說話自高。

他們的口褻瀆上天；他們的舌毀謗全地。

所以神的民歸到這裡，喝盡了滿杯的苦水（詩七三7-10）。

詩人也是十分的不解：為何惡人可享福？義人卻受苦？「看哪，這就是惡人，他們既是常享安逸，財寶便加增」（12節）。然而，聖經卻叫我們要



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

You need to persevere so that when you have done the will of God,  
you will receive what he has promised.



從永恆的角度去看公義是否得到彰顯，因惡人享福是短暫的：「等我進了神的聖所，思想他們的結局。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，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。他們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！他們被驚恐滅盡了。人睡醒了，怎樣看夢；主啊，祢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」（詩七三17-20）。

原來，神的公義必定會彰顯；有時神的審判會馬上臨到，公理顯明時，惡人就遭報應而大快人心，但有時神有祂的旨意和時間。公義會延遲來到並不是永遠不來，這種延遲，也許會導致義人受苦，並且信心受到考驗，讓人以為黑暗掌權了（參：路二二53），以為神沉默、不管了，或是不愛我了！然而，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，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，神的旨意就是基督必要受苦，在不公義的情況之下被定罪，並要被殘酷的折磨，最後要死在十字架上，才能夠為全人類帶來救恩。因此，人的不公義，最後反而間接成全了神救贖大功的義，「深哉，神豐富的智慧 and 知識！祂的判斷何其難測！祂的蹤跡何其難尋！」（羅十一33）

當我們看見不公義的事情時，並不要太快下結論。就好像約瑟在歷經許多波折後，有感而發地的對他的兄長說：「神的旨意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」（創五十20）。我們曉得萬事互相效力，使愛神的人得益處（羅八28），只要立志做一

個愛神的人，神必定使我們在任何情況下得益處、得造就。

### 三、神有公義可言？

詩人心裡本來十分不平衡，覺得神沒有公義，因為祂並沒有在惡人活著的時候懲罰他們。然而，當詩人從屬靈的角度去看神的公義時，他的心便得到安慰，因為他知道神的公義——永恆的審判、永遠的沉淪——在等待著惡人時，他便知道神是公義的，所以我們要記住：「不要以惡報惡，……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『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』』（羅十二17-19）。

憑著信心，等候神的安排和處置，才能使我們在世上的日子有一顆平穩安靜的心，才能有力量面對一切困難與挑戰。

### 結論

詩篇七十三篇中，詩人後來已經不去在意「別人怎樣」和「為什麼這事會發生在好人身上？」詩人在乎的是，將注意力放在神的話語和應許上，以信心和盼望，等候神公義的彰顯，也同樣以信心和盼望等候神將來要給他的賞賜：「然而，我常常與祢同在；祢攬著我的右手。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，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」（詩七三23-24）。

